

证券代码：688280

证券简称：精进电动

公告编号：2025-051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 提示性公告

股东上海理成赛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理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54%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4.99%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海理成赛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10113332614076E ☐ 不适用

合计	3271.5512	5.54	2951.1083	4.99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为理成赛鑫及其一致行动人理驰投资履行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披露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5、本次权益变动部分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